**广州商学院课程教学大纲调整申请表**

 学年第 　学期 申请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课程名称 |  | 开课单位 |  |
| 适用专业 | 自 级起适用 专业 | 适用专业所属学院 |  |
| 调整项目 | （ ）1.调整课程名称； （ ）2.调整学分； （ ）3.调整学时分配；（ ）4.调整课程类别； （ ）5.调整考核方式； （ ）6.调整考试形式；（ ）7.调整开课学期； （ ）8.调整分值比例；（ ）9.其它调整：  |
| 调整原因 |  课程负责人签名： 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 　 年 　月　 日  |
| 专业（类课程）负责人意见：专业（类课程）负责人签名：年　 月 　日 | 开课学院意见：教学负责人签名：年　 月 　日 |
| 课程适用专业所属学院意见：教学负责人签名：年　 月 　日 | 教务处意见： 负责人签名：年　 月 　日 |

注：1.“调整内容”一栏，请在相应内容前的“（）”内打“√”。

2.每份表只填写一门课程的调整内容。

3.同时需提交调整前及调整后的课程大纲各一份。

4.提交此表纸质版一份，电子版发送至511643974@qq.com。审核批准后，教务处留存原件，课程开课单位留存复印件。（课程的适用专业若跨单位，则应复印一份供适用专业所属学院备案）。